

# 信达证券睿丰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年3月申购开放安排的公告

信达证券睿丰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)于2019年12月17日成立,根据《信达证券睿丰9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合同”)规定,“本集合计划成立日起至多每周可安排一次申购开放,本集合计划每周开放天数(含申购开放和赎回开放)合计不超过3天,具体申购开放期和赎回开放期安排以管理人公告为准,委托人可根据公告在开放期进行具体申购、赎回操作”。

本集合计划将于2020年3月申购开放安排如下:

## 一、开放时间

开放次数	开放日期
第十一次	2020年3月3日至2020年3月4日
第十二次	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1日
第十三次	2020年3月17日至2020年3月18日
第十四次	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3月25日
第十五次	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4月1日



特别提示:

- 1、投资者仅可在上述期间进行申购参与本集合计划。
- 2、如开放安排有变,管理人将提前不少于一个工作日发布变更公告。

## 二、产品要素

产品名称	信达证券睿丰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份额代码	C20367

单个委托人首次参与最低金额（人民币）	500,000.00 元
单个委托人追加参与最低金额（人民币）	10,000.00 元
人数上限	本集合计划委托人数量上限为 200 人
赎回开放期	本集合计划每笔参与份额原则上最短持有期限不低于 12 个月（含）。单笔参与份额持有期限低于 12 个月（不含），该笔集合计划份额不能赎回；
封闭期	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，除开放期以外的日期均进行封闭运作，封闭期内不接受委托人参与、退出申请。
分级安排	本集合计划不分级
自有资金	<p>管理人可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，且自有资金参与部分不得超过本集合计划总份额数的 20%。</p> <p>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的份额与本集合计划其他份额承担同等风险、享有同等收益。</p> <p>管理人按上述约定参与本集合计划的自有资金，并不构成对委托人本金及收益的保证，也不保证委托人本金不受损失，不承担任何补偿责任。</p>
相关费用及业绩报酬	<p>1、参与费（认购/申购费）：0%</p> <p>2、赎回费：0%</p> <p>3、管理费：1.2%/年</p> <p>4、业绩报酬：业绩报酬提取日，管理人对份额年化</p>

	<p>收益率 (R) 超过 6% (含) 至 6.8% (不含) 部分, 可提取 25% 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; 对份额年化收益率 (R) 超过 6.8% (含) 以上部分, 可提取 50% 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。</p> <p>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作为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依据, 不构成管理人、托管人保证委托资产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, 亦不构成本计划的预期收益率。</p> <p>5、托管费: 0.02%/年</p> <p>6、税收及其他费用: 税收的收取详见合同“第十三章 集合计划费用、业绩报酬”</p> 
---	---

### 三、推广对象

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可转债、可交换债, 辅助投资于分级基金 A 类份额等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、现金管理类投资工具等, 本集合计划属于证券市场中的 R3-中等风险投资品种, 适合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, 禁止向低于本集合计划风险等级的投资者进行销售推广。

为保护委托人的利益, 管理人郑重提示委托人: 在参与本集合计划时, 委托人应以真实身份参与集合计划, 保证委托资产的来源及用途合法, 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具体参与、退出事宜, 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。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([www.cindasc.com](http://www.cindasc.com)) 获取相关信息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请咨询各销售机构或致电 95321。

特此公告。

